

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4季度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1月22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1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1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2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2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9 备查文件目录	13
9.1 备查文件目录	13
9.2 存放地点	13
9.3 查阅方式	13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重要提示。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0月0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9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9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6,976,347.6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行业中的龙头上市公司，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一) 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定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从而制定合理的资产配置比例。并积极跟踪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具体配置比例，以平衡投资组合的风险和收益。</p> <p>(二) 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重点投资受益于中国经济可持续增长、经济结构转型和消费升级驱动的与消费相关的行业，结合对消费相关行业发展趋势的研究分析，将行业分析与个股精选相结合，寻找消费相关行业内表现优异的子行业和优质个股，把握中国居民消费规模增长、消费结构调整</p>

	<p>及消费品质升级中的投资机会。</p> <p>(三) 债券投资策略</p> <p>1、普通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利率变动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和长期利率的发展趋势，综合考虑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税赋特点、信用风险等因素，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息差策略、骑乘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回购套利策略等多种策略，精选安全边际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同时根据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流动性等情况的变化，调整组合利率债和信用债的投资比例、组合的久期等，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健收益。</p> <p>2、可转债投资策略</p> <p>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可转债的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数量化估值工具评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安全边际较高、发行条款相对优惠、流动性良好以及基础股票基本面良好的品种进行投资。</p> <p>(四)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深入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水平等基本面因素，并且结合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结果，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辅以量化模型分析，评估其内在价值进行投资。</p> <p>(五)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p> <p>(六)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主要利用国债期货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国债期货交易。</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A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958	00995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4,469,845.59份	132,506,502.10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10月01日 - 2024年12月31日)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A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6,872,802.84	13,505,916.14
2.本期利润	7,114,700.47	1,897,408.1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8	0.014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0,089,523.35	93,402,001.2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202	0.7049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2%	1.65%	-5.38%	1.38%	7.70%	0.27%
过去六个月	14.50%	1.54%	7.27%	1.44%	7.23%	0.10%
过去一年	5.03%	1.39%	5.37%	1.16%	-0.34%	0.23%
过去三年	-35.01%	1.24%	-18.85%	1.10%	-16.16%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7.98%	1.37%	-12.41%	1.17%	-15.57%	0.20%
------------	---------	-------	---------	-------	---------	-------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7%	1.65%	-5.38%	1.38%	7.55%	0.27%
过去六个月	14.21%	1.54%	7.27%	1.44%	6.94%	0.10%
过去一年	4.51%	1.39%	5.37%	1.16%	-0.86%	0.23%
过去三年	-35.98%	1.24%	-18.85%	1.10%	-17.13%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51%	1.37%	-12.41%	1.17%	-17.10%	0.20%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于2020年09月18日成立，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图示日期为2020年09月1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于 2020 年 09 月 18 日成立，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图示日期为 2020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肖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10-27	-	13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德摩资本有限公司交易经理、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 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

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树立价值投资理念，设置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共享研究成果，在确保投资组合间的信息隔离与保密的情况下，保证建立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采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环节，并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防范和控制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的选股策略是聚焦老龄化、大众消费、出口、红利和稀缺成长。

2024年4季度市场保持活跃，成交量维持高位。四季度本基金大幅降低了医药的仓位，加仓了食品饮料、商贸零售等泛消费公司。虽然目前大部分消费品公司的基本面还未完全扭转向好，但是未来刺激和发展经济的过程中，消费是重要的政策抓手之一，所以消费板块的资金已从之前净流出的状态扭转，估值稳定性显著增强。

在消费的布局上，一方面，我们布局了“以旧换新”国补政策发力的方向，如汽车、家电和两轮车。另一方面我们认为市场交易量活跃之后，更有利于成长股的估值扩张。因此，在标的上，我们更加青睐于有变化的消费成长股。比如我们发现代运营的公司开始转型推出自有品牌，且品牌势能发展良好，这是比较重大的变化，因此我们也积极参与。

我们期待两会对内需消费的刺激政策的进一步落地。对于出口型消费企业，我们关注未来关税的走向对这类公司的经营的影响变化。另外我们关注人工智能应用的积极进展。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长安鑫悦消费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7202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38%；截至报告期末长安鑫

悦消费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704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3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0,988,528.29	79.37
	其中：股票	360,988,528.29	79.3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061,000.00	6.3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986,524.92	12.31
8	其他资产	8,769,798.52	1.93
9	合计	454,805,851.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973,500.00	2.1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6,442,842.47	69.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68,700.00	0.0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6,000.00	0.4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950,000.00	3.3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273,685.82	8.2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82,800.00	0.2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036,000.00	1.7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035,000.00	1.7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0,988,528.29	87.3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529	爱玛科技	500,000	20,510,000.00	4.96
2	002956	西麦食品	1,000,000	16,670,000.00	4.03
3	603193	润本股份	600,000	14,010,000.00	3.39
4	003010	若羽臣	500,000	13,950,000.00	3.37
5	300662	科锐国际	600,000	12,636,000.00	3.06
6	603998	方盛制药	1,200,000	12,504,000.00	3.02
7	600809	山西汾酒	66,000	12,157,860.00	2.94
8	000550	江铃汽车	500,000	11,725,000.00	2.84
9	002946	新乳业	800,000	11,608,000.00	2.81
10	600519	贵州茅台	7,500	11,430,000.00	2.7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5,297.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403,889.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611.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769,798.52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A	长安鑫悦消费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1,359,781.76	137,684,482.52
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	4,722,085.89	4,457,763.00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612,022.06	9,635,743.42
报告期内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4,469,845.59	132,506,502.10

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申购或赎回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芳甸路1088号紫竹大厦16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688

公司网址：www.cafund.com。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22日